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福建省总工会 文件

闽药监科〔2025〕29号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福建省总工会 关于举办 2025 年福建省药品检验 技能比武竞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和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总工会：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药品安全监管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导全省药品监管系统和药品生产企业检验人员进一步增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提升检验技术人员职业技能水平，履行药品检验职责，打造高素质药品检验队伍，以实际行动促进中药传承创新发展，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福建省总工会决定联合举办 2025

年福建省药品检验技能比武竞赛，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组织机构

本次大比武活动由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与省总工会联合主办，省食品药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承办。为加强活动组织管理和协调推动等工作，由主办单位共同成立活动组委会，下设组委会办公室（人员组成名单详见附件1）。

二、比赛项目及内容

本次比赛内容涵盖《中国药典》2025年版一部、四部和《中国药品检验标准操作规程》2019年版等药品管理和检验相关法律法规，分为理论知识和检验技能两大部分，综合考察检验人员对药品相关法律法规、专业知识等的掌握能力，以及将理论知识运用于实践操作的综合能力。

三、参赛人员

本次比赛由各设区市药品检验机构、省内相关药品生产企业共计超过37家单位210人参加选拔赛。根据选拔赛成绩选出18支队伍成员参加初赛，最后根据初赛总成绩前6支队伍参加决赛。初赛和决赛的每支代表队由1名领队和3名队员组成，由各参赛代表队负责组织，其中各设区市药品检验机构领队原则上由各设区市局分管领导担任，队员必须是目前在岗在编的检验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省内药品生产企业领队由各自单位选派，联合组队的企业领队由相关组队企业共同推荐。

四、活动安排

（一）本次大比武活动分为选拔赛、初赛、决赛三个阶段，

选拔赛由省药监局组织开展，初赛和决赛由省药监局和省总工会共同组织实施。

1.选拔赛（8月底前）。省药监局将设立理论知识题库，明确技能操作项目，各设区市级局、报名参赛企业根据要求自行开展理论学习及技能培训，积极发动所属人员参加选拔。省药监局通过网络统一组织理论考试，根据理论总成绩分别选出检验机构和生产企业各9支队伍和人员（本队伍理论成绩前3名）参加初赛。主要考察参赛人员的理论知识掌握情况。

2.初赛（10月底前）。初赛由省药监局和省总工会共同组织，通过3项实践操作科目实行淘汰制。主要考察参赛人员的薄层色谱鉴别、中药显微鉴别、滴定等实验室操作能力掌握情况。根据初赛实践操作总成绩，将分别选出检验机构和生产企业各3支队伍和人员参加决赛。

3.决赛（10月底前）。由省药监局和省总工会共同组织，采取现场集中比赛的方式进行，竞赛项目为综合能力考察。主要考察参赛人员对中药材或饮片基原鉴定、真伪鉴别和理论知识等综合能力的掌握情况，最终以个人积分和团队总积分分别确定个人和团体排名。

上述团队积分均为3名队员个人积分叠加，最终比赛成绩为初赛和决赛成绩累积。

（二）活动时间和地点

选拔赛拟定于8月底前通过网络统一组织，初赛和决赛拟定10月中下旬在福州举办，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奖励措施

（一）个人奖项：根据个人总积分排名，评选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

（二）团体奖项：根据团队总积分排名评选出团体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

（三）优秀组织奖：综合本次大比武活动过程中的组织情况、重视程度、宣传报道和社会影响等方面，评选颁发若干名优秀组织奖，省药监局将在省局网站及公众号设置活动宣传专栏。

六、比赛监督

为体现“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邀请纪检监察部门对本次比赛进行监督。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设区市市场监管局，省药监局相关处室相关要高度重视本次大比武活动，按照活动要求，切实加强领导，统筹做好活动安排，广泛发动本辖区检验机构人员和药品生产企业踊跃参加，精心组织实施，加强指导帮带，做好保障工作，选拔优秀选手参加比赛。

（二）精细备赛，展现风貌。各参赛人员要认真学习相关理论知识，提前开展针对性强化训练，保证检验高效准确。承办单位要充分做好仪器的维护、保养、期间核查，确保参赛设备性能良好、检测准确。各设区市药品检验机构要通过竞赛充分展现药品检验技术力量专业素养，增强社会公众对药品安全信心。

（三）建立机制，加强宣传。全省各级药品监管部门要充分

依托网络、电视、广播、报刊等多种载体加大宣传力度，对本次大比武活动进行多维度宣传报道，营造良好比赛氛围。各地要及时将相关宣传报道信息报送组委会办公室。

请各参赛单位于**2025年9月10日**前将通过选拔赛确认进入初赛的队伍人员名单（详见附件2）报送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原则上不得中途更换参赛队员，否则视为弃权。同时，于**9月15日**前发送参赛队伍及队员简介、参赛人员免冠照（**JPG**格式、大小**1M**以上，小组内人员需相对统一着装），用于制作宣传海报。

联系人：张伟宏、吴聿玫（省药检院）

电 话：0591-87808334、0591-87531002

邮 箱：kjc@fjmpa.cn

附件：1.大比武活动组委会成员名单

2.参赛人员报名表

